

永城市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 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

永疫指办〔2021〕59号

关于进一步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 通 知

各乡镇（街道），市直及驻永各单位：

11月3日下午，河南省、商丘市、永城市先后召开了秋冬季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会议，对当前疫情防控工作提出了更加严格的标准和要求，强调要提级管理，及时精准排查，及时推送数据信息、及时开展流调溯源、及时按标准严格管理。按照商丘市市长摆向阳、常务副市长张家明及我市市委书记、市长高大立同志的讲话精神，现明确当前疫情防控重点工作如下，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1. 乡镇、街道要建立四级网格化管理机制，加强疫苗接种工作。具体见《中共永城市委办公室永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加快建立网格化机制和推进疫苗接种工作的通知》。

2. 人民医院、中心医院医疗健康集团要各自组建 100 人的专业应急队伍，加强医用车辆配备，确保 1 个小时之内及时到达指定位置。

3. 医疗机构要提高核酸检测能力，加强技术人才培训，加强设备配备，利用检测方舱，提高检测效率。

4. 各乡镇卫生院发热门诊要加强设备配置和人员培训。达到规范化标准的乡镇卫生院发热门诊可授权接诊发热病人，方便群众就医，发挥发热门诊“哨点”作用。要做好就诊患者登记报告。

5. 市场监管部门要对全市所有药店加强监管，暂停退热药销售，全部下架，及时封存；对购买抗生素、抗病毒和止咳类药品的人员实行实名登记制度。

6. 卫健部门指导医院、集中隔离点加强院感防控，按“三区两通道”标准合理设置功能分区和医患通道，从严落实首诊负责和预检分诊制度，严格规范发热门诊管理，规范医疗废弃物处置，强化进出医院人员、医务人员、保安保洁、患者陪护做好个人防护，将全程佩戴口罩作为一项底线制度。组织人员全面查找短板和隐患，及时发现问题，及时堵塞漏洞，坚决守住不发生一例院感传染的底线。

7.完善集中隔离点设置。在原来5个隔离点的基础上，再扩大范围，科学选定备用隔离点，按照技术规范和床位要求，补齐短板，确保24小时内能投入使用。

8.市场监管部门要对所有的市场主体按照三级应急响应机制要求，加强监督管理，严格落实测温、扫码、戴口罩、一米线、通风消毒等管控措施，所有经营场所不戴口罩的严禁进入。

9.公安部门要组建60人的应急队伍，做好24小时应急准备，遇有突发事件，要确保1小时内能集结到达。

10.交通运输部门要强化高铁站、汽车站、公交等交通场站闭环管理，严格落实测温、扫码、登记、消毒消杀等防控措施，加强对中高风险地区入永、涉疫省份城市返永人员的排查管控，做到应查必查；要加强高铁站疫情防控值班人员和核酸测检点人员配置，坚决守住第一道关口。

11.景区景点要严格落实常态化疫情防控措施，暂停接待外省旅客，承载量控制在70%以内。

12.教育部门做好校园防控工作，组织老师进行一次家访，建立学生健康档案，每名学生及其家庭成员，有涉及疫区和密接、次密接的，要立即向学校报告，作为重点管理对象，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

13.宣传部门强化宣传引导，通过报纸、微信等多渠道推送涉疫信息，时刻做好提醒，加深群众的认识，提升个人防护意识。着重强化戴口罩、讲卫生、少出门、少回来，所有的机关事业单

位、工矿企业、经营场所、小区，不戴口罩的严禁出入。公安骑警上街督导，提醒过往群众佩戴口罩，将戴口罩形成社会共识，形成一项制度，提高规范化防范能力。

14.做好值班值守。各级各部门要坚持疫情防控机构常设、人员常驻，调配情况熟、技术精、责任强的人员充实到防疫队伍中来，配齐设施设备，明确专人专职，严格24小时值班值守和“日报告、零报告”制度，以卫健系统技术力量为依托，多部门协同，扁平化运转。

15.严肃工作纪律。全市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严格履行疫情防控工作责任，全面落实疫情防控指挥部各项防控措施和工作要求，切实做到负责、守责、尽责。市纪委监委、市督查局加强对不重视、不落实市委、市政府疫情防控工作部署和敷衍应付、推诿扯皮、擅离职守等行为进行督导检查，发现问题要坚决严肃问责。

